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粤科函区字〔2022〕1366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参加 第二十六届全国发明展览会的通知

珠三角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各高新区管委会，有关单位：

第二十六届全国发明展览会定于2022年11月26~28日在广东省佛山市潭洲国际会展中心举办。该展会由科学技术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科技日报社、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单位支持指导，中国发明协会、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共同主办、佛山市人民政府承办。

本次展会以“发明创新、引领未来”为主题，面向大湾区各地市设粤港澳大湾区展区，旨在扎实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搭建交流服务的平台，突显大湾区城市创新特色，进一步促进大湾区协同创新和产业合作，为大湾区建设国家战略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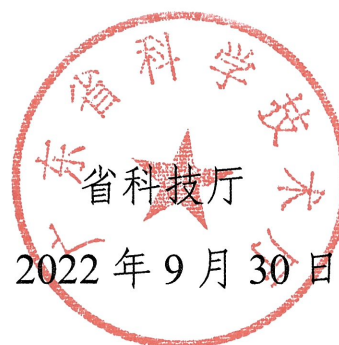
请各单位积极发动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等单位参展参会，

报名截止日期为 11 月 12 日（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联系人：田丽丽、郭昞琦

电 话：0757-89956771、13726319756、020-83163891

附件：第二十六届全国发明展览会“粤港澳大湾区展区”参展说明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第二十六届全国发明展览会 “粤港澳大湾区展区”参展说明

粤港澳大湾区展区按照“9+2+1”（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以及省内其他地市）城市分区，突出展示各城市特色和优势产业，每个展区面积约300平方米（以实际布展面积为准）。

一、参展政策

（一）展位免费。

参展项目必须以实物展品展示，配以展板展示。展品可以是实物、样品、模型，同时配以声像资料，以直观、形象地反映参展项目的技术特征和应用前景。展板内容需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对项目做简明扼要的介绍。

“粤港澳大湾区展馆”由佛山中国发明成果转化研究院统一特装，统一制作展位及展板。参展单位无需再缴纳展位费用，只需承担交通、食宿、展品运输等相关费用即可。

（二）参评国家级赛事。

为鼓励发明创新，促进发明成果、专利技术的转化实施，参

展项目还可参评由中国发明协会主办，报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设立的“**发明创业奖项目奖**”。

在展览期间中国发明协会将聘请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工作委员会，根据《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奖项目奖”评奖办法》对申报评奖的项目进行认真评审，评选出金、银、铜奖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及其他有关部门和组织设立的专项奖，并分别颁发奖牌、奖杯和证书或奖金。

（三） 展会配套服务。

佛山中国发明成果转化研究院还将为粤港澳大湾区展区参展企业提供平台、合作、对接渠道、媒体曝光等配套服务：

1.展示平台：邀请每个展区（城市）最前沿的3个产品/技术，参加发明展现场的新产品/技术发布会；

2.融资合作：邀请金融机构，为现场成熟度高的技术提供投融资合作的机会；

3.对接渠道：征集最具含金量的科技产品，提供机会与平台促成产品交易；

4.媒体曝光：现场将邀请包含央视在内的80多家国家、省、市不同级别的媒体、金融机构和发明机构，让参展企业得到充分宣传。

二、 参展指南

（一） 登录：登录中国发明协会 <http://www.cainet.org.cn>，点击“全国发明展览会申报系统”。

(二) 注册: 参展企业点击“我要注册”，填写信息（**企业凭邀请码注册账号**），提交注册。注册成功后，重新回到系统首页，通过用户名、密码、展团名、验证码登录。

编号	所属展团	邀请码
1	香港展团	168142
2	澳门展团	965528
3	广州展团	556631
4	深圳展团	540527
5	珠海展团	857784
6	佛山展团	822803
7	惠州展团	115494
8	东莞展团	680104
9	中山展团	405041
10	江门展团	866063
11	肇庆展团	365308
12	广东综合展团	请联系佛山中国发明成果转化研究院索取

(三) 填写资料: 点击左边菜单栏，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录入成人信息表”或“录入青少年信息表”，带*的属于必填项目（其中，“项目展示展区”请选择“粤港澳大湾区展区”）。

(四) 提交: 信息填写完成，核对信息无误后，点击提交（未填写完成可点击“存草稿”）。

(五) 修改: 点击右上角“我的申报项目”，点击右边“修改”按钮可对项目进行修改，修改后可重新提交。

(六) 上传附件: 若企业参加展会评奖，可在“我的申报项目”中，点击“上传附件”，上传辅助评奖的资料。

(七) 若现场有实物展示，请附上实物尺寸及照片。

(八) 报名成功的企业，需经审核并在收到参展确认函后方可参展。

三、参展须知

参展报名截止日期为 11 月 12 日 17:00。参展企业应在截止日期前登录全国发明展览会申报系统完成参展项目申报。逾期未完成者，将视为自动放弃参加展会。

本次粤港澳大湾区各城市展位数量有限，届时将根据企业在申报系统报名的先后顺序进行项目审核，优先安排展位。